

证券代码：300612

证券简称：宣亚国际

公告编号：2017-015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3月26日，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秀兵先生提交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提议及承诺》，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现将预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控股股东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秀兵先生			
提议理由：鉴于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业绩，为更好地回报股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5	5.00	0
分配总额	拟以截至2017年3月1日公司总股本7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6,000,000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08,000,000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秀兵先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充分考虑

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

鉴于公司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了回报公司股东，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

二、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在接到上述有关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随即以通讯方式召集董事张秀兵、万丽莉、宾卫、张二东、徐轶尊（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1/2以上）对上述预案进行了讨论。经讨论研究，上述董事一致认为：上述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意此项利润分配预案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正式审议该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2、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秀兵先生承诺：在公司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正式审议上述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预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三、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增加，预计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参与讨论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方案需待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秀兵先生《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提议及承诺》。

2、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书面签字文件。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6 日